

证券代码：831483

证券简称：汇通华城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小兵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议事方式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贵州汇通华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贵州汇通华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贵阳银行直属支行申请贷款授信 88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三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融资……等‘非日常交易’事项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根据谨慎授权原则，授予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为：（一）‘非日常交易’（除提供担保外）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下（不含）的交易”的规定，本次电气公司申请授信额度 880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即 2022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9526691.35 元的 30%。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为电气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贵州汇通华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 880 万元提供无偿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三条：“对外担保：董事会具有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10% 的对外担保权限”的规定，本次担保总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即 2022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9526691.35 元的 10%。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